

读《续玄怪录·辛公平上仙》杂记

王 仲 莘 遗稿

《玄怪录》四卷，唐牛僧孺撰；《续玄怪录》四卷，唐李复言撰。这两部书，都经近人程毅中君校勘，有中华书局排印本。这两部志怪小说，在当时都是以行卷的形式把它写成并流通的。行卷不仅收录本人诗歌作为主要内容，有时也采用志怪、传奇作为内容，流利的散文，恢奇的故事，投献当世达官贵人，以邀其青睐，取得他们的激扬或推荐。宋赵彦卫《云麓漫钞》云：“唐之举人，先籍当世显人，以姓名达之主司，然后以行业投献，逾数日又投，谓之温卷，如《幽怪录》、《传奇》等皆是也。”

《玄怪录》和《续玄怪录》中许多篇文，大都被收在《太平广记》一书之中，现在就不一一介绍了。只有《续玄怪录》中一篇《辛公平上仙》，《太平广记》之所不收，陈寅恪氏认为这篇志怪之篇，史料价值甚高。他说：“唐宪宗为内官所弑，阉人更隐讳其事，遂令一朝国史，于此大变，若有若无。”“故凡记载之涉及者，务思芟易改易，绝其迹象。”李复言《续玄怪录·辛公平上仙》条，“乃关于事变幸存之史料，岂得以其为小说家言，而忽视之耶？”（《金明馆丛稿》二编《顺宗实录与续玄怪录》）

《续玄怪录》卷一《辛公平上仙》条云：

洪州高要县尉辛公平、吉州庐陵县尉成士廉，同居泗州下邳县，于元和末偕赴调集，入洛西榆林店。掌店人甚贫，待宾之具，莫不尘秽，独一床似洁，而有一步客先憩于上矣。

主人率皆重车马而轻徒步，辛成之来也，乃逐步客他床。客倦起于床而四顾，公平谓主人曰：“客之贤不肖，不在车徒，安知步客非长者，以吾有一仆一马烦动乎！”因谓步客曰：“请公不起，仆就此憩矣”。客……遂复就寝。深夜，二人饮酒食肉，……公平高声〔谓步客〕曰：“有少酒肉，能相从否？”一召而来，乃绿衣吏也。问其姓名，曰：“王臻。”言辞亮达，辞不可及。二人益狎之。……行次闾乡，臻曰：“二君固明智之者，识臻何为者？……乃阴吏之迎驾者。”曰：“天子上仙，可单使迎乎？”曰：“是何言欤？甲马五百，将军一人，臻乃军之籍吏耳。”……过……华阴……宿灊上，臻曰：“此行乃人世不测者也，辛君能一观。”成公曰：“何独弃我？”曰：“……君命稍薄，故不可耳。……入城当舍于开化坊西门北壁上第二板门王家，可直造焉。辛君初五更立灊西古槐下。”

及期，辛步往灊西……转盼间，一旗甲马立于其前，王臻者乘且牵，呼辛速登。既乘，观马前后，戈甲塞路。臻引辛谒大将军。将军者，丈余，貌甚伟……遂同行入通化门及诸街铺，各有吏士迎拜。次天门街，……于是分兵五处，独将军与亲卫馆于颜鲁公庙。……臻与公平止西廊幕次。……居数日……得报曰：“已敕备夜宴。”于是部管兵马，戌时齐进，入光范〔门〕及诸门，门吏皆立拜宣政殿下，马兵三百，余人步，将军金甲仗钺来，立于所宴殿下，五十人从率环殿露兵，若备非常者。

殿上歌舞方欢，俳優赞咏，灯烛荧煌，丝竹并作，俄而三更四点，有一人多髯而长……其状可畏，忽不知其所从来，执金匕首长尺余，拱于将军之前，延声曰：“时到矣。”将军频眉揖之，唯而走，自西厢历阶而上，当御座后，跪以献上。既而左右纷纭，上头眩，音乐骤散，扶入西阁，久之未

出。将军曰：“昇云之期，难违顷刻。上既命驾，何不遂行！”对曰：“上澡身否？”曰：“然，可即路。”遽闻具浴之声。

（三）〔五〕更，上御碧玉舆……肩舆下殿，……将军……遂步从……而出。自内阁及诸门吏，莫不呜咽群辞，或收血捧舆，不忍去者。过宣政殿，二百骑引，三百骑从，如风如雷，飒然东去，出望仙门。

将军乃敕臻送公平，遂勒马离队，不觉足已到一板门前，臻曰：“此开化〔坊〕王家宅，成君所止也。”……公平叩门一声，有人应者，果成君也。秘不敢泄。更数（月）〔日〕，方有攀髯之泣。

鬼神当然是没有的，在当时，李复言不得不通过志怪托之鬼神记载了唐宪宗被弑的经过。这椿弥天大事，由宦官一手包办的，可是李复言不敢有一个字提到内官，可见梁守谦、陈弘志辈当时恶势力可以遮天。裴廷裕《东观奏记》云：“宣宗追恨光陵（穆宗）商臣之酷，郭太后亦以此暴崩。”可见郭贵妃（即后来的郭太后）和太子（穆宗），是预闻这个密谋的，从八二一年穆宗即位，穆宗卒、子敬宗、文宗、武宗相继嗣位，到八四七年，宪宗第十三子宣宗即位，经过二十七年长长的时间，皇位才由穆宗诸子手里转移到宪宗幼子宣宗手里，这件弑帝大案才翻过来。李复言《续玄怪录·辛公平上仙》条，在二十七年之间，起过一定作用。

唐宪宗暴死于大明宫中和殿，棺敛却在太极殿，《续玄怪录》中正记载了由东内迁徙到西内的经过。由于唐宪宗是被匕首刺死的，一定血污狼籍，所以在移尸之前，必须澡身具浴，更换御衣，包扎创口，以蒙蔽群臣之耳目，“三更”一定是“五更”之讹，因为上面已经提到三更四点了，不可能又时光倒流，又回到三更来。“数月”一定是“数日”之讹，这样的大事，隐瞒几天才发布消息，是完全可以的，不可能隐瞒到数月之久。

山东大学历史系郑宜秀供稿